附件1

**达州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选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树立典型，学习先进并鼓励施工企业加强科学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和综合实力，促进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管理水平的提高，激励施工企业争先进、创一流，大力推进我市建筑业企业快速发展，规范全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选、表彰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达州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经营管理、科技创新等方面应达到全市同行业先进水平。

**第三条** 达州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选由达州市建筑业协会组织实施。

 **第二章 申报条件和范围**

**第四条** 申报企业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持科学发展观；

（二）生产经营作风端正，重合同，守信誉。企业综合管理水平高，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健全，业绩突出；

（三）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经营管理、科技创新等方面应达到市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各项经营管理指标处于本行业领先水平；

（四）近两年内获得过县（市、区）、省级及行业以上优秀企业或工程质量奖；

（五）参评企业近两年建安产值年均超过3亿元，或建安产值低于3亿元，但近两年每年产值递增率达到20%以上；

（六）能认真履行会员义务，积极参加达州市建筑业协会有关活动，按期交纳会费，并及时提供信息资料；

（七）两年内无一般安全事故或较大事故以上安全事故，无重大质量事故及重大社会影响事故。工程合格率100%；

（八）企业诚实守信，无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

 **第三章 申报材料**

**第五条** 申报范围：

（一）申报企业应是达州市建筑业协会会员，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申报企业必须是具有二级（含）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

**第六条** 达州市建筑业优秀企业申报表（见附件）。各相关部门（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在质量安全情况栏中，由当地或上级质安部门注明近两年内无一般安全事故或较大事故以上安全事故，并加盖公章。

**第七条** 申报企业要如实撰写1000字以上的业绩材料，内容要真实，重点突出（内容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企业文化建设、职工生活水平、获奖情况，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情况等方面的情况）。

**第八条**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彩色打印）。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彩色打印）。

达州市建筑业协会会费交纳发票扫描件。

近两年企业所获县（市、区）、省级及行业以上优秀企业、工程质量奖证书（奖状）扫描件及获奖工程照片原件三张。

以上材料（第七、八、九条）用A4纸打印并装订成册。

 **第四章 申报及评审程序**

**第九条** 达州市建筑业协会成立评优专家组，对上报来的参评企业进行统一评审，再经达州市建筑业协会审核批准。

**第十条** 被评为“达州市建筑业优秀企业”的企业，由达州市建筑业协会颁发证书证牌，并在有关网络上公告。

 **第五章 工作纪律**

**第十一条** 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一定要实事求是，严格把关，客观评价，确保质量。杜绝任何形式的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确保评选表彰活动的严肃性、权威性和公正性。

**第十二条** 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严格执行推荐标准和有关规定，严格遵守纪律，自觉抵制不正之风。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直至建议所在单位给予行政处分。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解释权在达州市建筑业协会。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实施。